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环境整治提升费用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刘仕煜

联系电话：0753-252300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为确保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关于印发〈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筹备工作方案〉的通知》（梅市明电〔2023〕93号）精神和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我中心负责国省道公路沿线绿化提升、卫生保洁、路面维护等工作。为此，我中心按照要求认真组织做好管养国省道公路路面清洗保洁、路面坑槽修复、完善维修安防设施、花木修剪、绿化补种提升等工作，为客商大会提供了畅、安、舒、美、绿的公路交通环境。

（二）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区政府会议纪要〔2023〕68号，我中心负责国省道公路沿线绿化提升、卫生保洁、路面维护等工作。

（三）绩效目标

按时保质完成，工程质量合格，造价控制在预算50万元内，为客商大会提供畅、安、舒、美、绿的公路交通环境。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项目实施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已按时保质完成，工程质量合格，造价控制在预算50万元内。

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提高绿化率。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为确保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顺利召开，根据《关于印发〈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筹备工作方案〉的通知》（梅市明电〔2023〕93号）精神和区政府纪要〔2023〕68号精神，我中心负责国省道公路沿线绿化提升、卫生保洁、路面维护等工作。

（2）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与预计实现需求相匹配，基本覆盖了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等关键指标，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实现效益可实现性强。

（3）保障措施

我中心派出多名工程技术人员负责对接项目，协调工程参与各方的关系，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费用，抓好工程的安全、合同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并积极争取补助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资金要素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环境整治提升费用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第六届世界客商大会环境整治提升费用 2024 年预算总额 39.81216 万元，累计支付 26.82216 万元。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管理情况

项目开工后，项目管理人员主要采用巡视的方法，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检查，督促施工单位在保证安全和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材料和机械的调配，加快施工进度，确保如期完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项目的实施对优化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区域经济投资环境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 效率性

项目按时保质完成，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为客商大会提供畅、安、舒、美、绿的公路交通环境。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资金落实到工作实处，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为客商大会提供畅、安、舒、美、绿的公路交通环境。

2. 公平性

各项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按合同工期完成目标任务，工程造价得到有效控制，未超预算。在经济效益方面，改善了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了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了区域经济投资环境；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系数，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在生态效益方面，项目与周围景观相协调，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国省道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工作。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省道 S227 线梅县区 K27+760 ~ K27+870 段重点水毁修

复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 刘仕煜

联系电话: 0753-2523003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包含省道 S227 线梅县区 K27+760 ~ K27+870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和省道 S332 线松东停车区工程，工程已通过竣工验收，质保期已满。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为尽快修复公路水毁灾害，提升公路安全水平和服务水平，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实施水毁修复工程和停车区工程。

（三）绩效目标

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质保期满时，现场检查未有质量缺陷问题，造价控制在批复预算内。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项目实施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质保期满时，现场检查未有质量缺陷问题，造价控制在批复预算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和服务水平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生态文明建设。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受持续强降雨影响，省道 S227 线 K27+760 ~ K27+870 段左侧路堤边坡坍塌，路面板破损，给沿线的行车及人员安全带来严重威胁，急需进行修复，组织实施省道 S227 线梅州市梅县区 K27+760 ~ K27+870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

省道 S332 线松东段是梅县区到大埔县一条重要交通要道，为提升公路出行服务水平，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在 S332 线松东段 K50+040 处左侧修建松东停车区。

（2）目标设置

按时保质完成并按时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批复内。

（3）保障措施

我中心派出工程技术人员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参与各方的关系，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费用，抓好工程的安全、合同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积极向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资金要素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省道 S227 线梅县区 K27+760 ~ K27+870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省道S227线梅县区K27+760~K27+870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2024年预算总额3.179257万元，累计支付3.179257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管理情况

项目开工后，项目管理人员主要采用巡视的方法，对驻地监理人员和施工单位的工作质量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工程设计标准及规范进行施工。同时，要求

施工单位持续加快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材料和机械的调配，根据天气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计划和施工力量，确保能在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如期完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项目的实施对优化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区域经济投资环境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 效率性

项目的实施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和服务水平，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资金落实到工作实处，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和服务水平，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2. 公平性

各项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公开透明，同时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按合同工期完成目标任务，工程造价得到有效控制，未超预算。

在经济效益方面，改善了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了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了区域经济投资环境；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系数，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国省道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工作，做好停车区保洁。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国道 G205 线梅州梅县 K2571+450 ~ K2571+700 段灾毁
恢复重建工程、国道 G206 线梅州梅县 K2237+215 ~
K2237+335 平交连接线处灾毁恢复重建工程—森林
植被恢复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 梁俊雄

联系电话: 0753-2523003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该森林植被恢复费用于国道 G205 线梅州梅县 K2571+450 ~ K2571+700 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国道 G206 线梅州梅县 K2237+215 ~ K2237+335 平交连接线处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办理用林许可，推进灾毁项目顺利实施。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为消除水毁边坡地质灾害隐患，提高公路防灾抗灾能力，保障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和车辆通行安全，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实施灾毁恢复重建工程。

（三）绩效目标

取得国债项目用林许可，做好森林植被恢复及生态保护工作，推动项目顺利实施。项目建成后能够有效提高公路防灾抗灾能力，提升道路安全系数，极大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投资环境，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并符合工程节能设计，加快形成区域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让沿线群众获得较高幸福感和安全感。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按时完成森林植被恢复费缴交，取得用林许可，推动了项目顺利实施。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受台风等汛期持续强降雨影响，国道 G205 线 K2571+450 ~ K2571+700 段路面隆起，路侧挡土墙出现开裂、变形，滑坡体上方房屋出现明显裂缝；国道 G206 线 K2237+215 ~ K2237+335 平交连接线处路侧山体发生滑坡，交通中断，严重影响附近房屋安全和当地群众出行。为消除地质灾害隐患，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出行安全，我中心拟对上述两处地质灾害点进行修复，项目范围内林地均需向相关部门申请办理林地用地许可。该森林植被恢复费用于用林许可的申报，目标是确保两个项目能按上级要求如期开工。

（2）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与预计实现需求相匹配，基本覆盖了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等关键指标，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实现效益可实现性强。

（3）保障措施

我中心派出工程技术人员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跟进办理用林许可，该森林植被恢复费缴交区政府主要领导已批示。

2. 资金落实情况

国道 G205 线梅州梅县 K2571+450 ~ K2571+700 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国道 G206 线梅州梅县 K2237+215 ~ K2237+335 平交连接线处灾毁恢复重建工程森林植被恢复费到位率 100%。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情况

国道 G205 线梅州梅县 K2571+450 ~ K2571+700 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国道 G206 线梅州梅县 K2237+215 ~ K2237+335 平交连接线处灾毁恢复重建工程森林植被恢复费 2024 年预算总额 22.2340 万元，累计支付 22.234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 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我中心严格按照《梅州市林业局关于缴交森林植被恢复费的通知》要求进行缴纳，程序规范。

(2) 管理情况

我中心设立国道 G205 线梅州梅县 K2571+450 ~ K2571+700 段灾毁恢复重建工程、国道 G206 线梅州梅县 K2237+215 ~ K2237+335 平交连接线处灾毁恢复重建工程项目部，派出三名工程技术人员驻扎工地，负责项目部的日常管理工作，跟进办理用林许可，确保项目如期完工。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已按时取得用林许可，推动了项目顺利实施，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2. 效率性

已按时取得用林许可，推动了项目顺利实施，及时消除地质灾害隐患，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出行安全，有效推动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实际工程方面，地质灾害及路面病害得到处理，安防设施得到完善；在绩效方面，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群众满意度上都完成了年度指标。

2. 公平性

各项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已按时取得用林许可，顺利推动项目开工实施。现项目已完工，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和公路防灾抗灾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和生态保护，做好交工验收工作，为项目结算做好充分准备。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道 S332 线梅州市梅县区凳仔岗隧道提质升级改造

工程费用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卓鹏

联系电话：0753-252300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凳仔岗隧道位于梅县区S332线，是一座单洞双向两车道公路隧道，隧道起止桩号为K41+420~K42+090，全长670m，为中隧道。

（二）项目决策情况

按照交通运输部《促进公路隧道提质升级行动方案》要求，对该隧道进行提质升级改造，补齐交通工程与附属设施短板，完善隧道照明设施、交通安全设施、监控设施等，提升该隧道的养护管理水平和安全通行保障能力，提升路网规模效益和整体运行效率，更好地为公众提供安全便捷出行服务。

（三）绩效目标

项目在合同工期内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并顺利通过验收。项目完成后能够极大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投资环境，完善公路网络建设，有效减少交通事故，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升道路安全系数，并符合工程节能设计，并加快形成区域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让沿线群众获得较高幸福感和满足感。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已按时保质完成 0.67 公里隧道提质升级改造,并按时通过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批复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 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

莞仔岗隧道运营使用多年,局部衬砌存在裂缝、破损、脱空等病害;隧道排水系统不完善;洞内装饰局部瓷砖污染严重;隧道路面存在裂缝、破损、脱空等病害;隧道内标志标线缺失;洞门口装饰部分剥落;洞内照明、监控等机电设施不完善。2019 年 5 月,经部、省评估审核通过,列入隧道提质升级项目库中,需进行升级改造。积极开展各项前期工作,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取得梅州市交通运输局施工图批复。

(2) 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与预计实现需求相匹配,基本覆盖了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等关键指标,指标值合理、可考核,预期实现效益可实现性强。

（3）保障措施

我中心派出工程技术人员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参与各方的关系，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费用，抓好工程的安全、合同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积极向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资金要素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省道 S332 线梅州市梅县区凳仔岗隧道提质升级改造工程费用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省道 S332 线梅州市梅县区凳仔岗隧道提质升级改造工程费用 2024 年预算总额 44.531736 万元，累计支付 44.531736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 管理情况

项目开工后，项目管理人员主要采用巡视的方法，对驻地监理人员和施工单位的工作质量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工程设计标准及规范进行施工。同时，要求施工单位持续加快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材料和机械的调配，根据天气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计划和施工力量，确保能在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如期完工。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2. 效率性

项目按时保质完成建设，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通行效率大大提高。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绩效方面，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群众满意度上都完成了年度指标。

2. 公平性

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完成各项工作，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已按时保质完成 0.67 公里隧道提质升级改造,并按时通过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批复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隧道路面日常养护管理。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度客都人家周边公路养护经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赖文彬

联系电话：0753-252300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客都人家康养文旅综合体周边道路养护工作。养护范围包括：周边路灯 956 杆；丙村高速收费站至三堡大桥 3.0 公里和客都人家滨江路 3.9 公里，共 6.9 公里的道路养护。公路日常养护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管理规定》等标准进行养护，包括路灯巡视与维护、路面保洁、绿化管养和及时修补道路病害等方面，并做好台风、强降雨、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抢险工作，保障公路的安全畅通。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为切实做好旅游公路的美化、亮化、净化和环境提升工作，助力构建良好的旅游通行环境，根据区委、区政府的部署，我中心从 2021 年 1 月起负责客都人家周边公路的养护工作。

（三）绩效目标

由中心丙村道班做好该路段日常养护工作，保障公路安全畅通，助力构建良好的旅游交通通行环境，促进经济的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项目实施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能够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实施路况技术状况水平明显提升，养护经费控制在预算内。在经济效益方面，构建了良好的旅游交通通行环境，对经济发展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保障了道路交通出行安全，提高群众出行效率；在生态效益方面，日常养护工作，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改善了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根据区委、区政府的部署，为切实做好旅游道路的美化、亮化、净化和环境提升工作，助力构建良好的旅游交通通行环境，便于丙雁区域道路集中管理、统一养护，由我中心负责省、市重点项目——客都人家康养文旅综合体周边道路养护工作。

（2）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与预计实现需求相匹配，基本覆盖了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等关键指标，且指标设置与公路养护工作高度相关，指标值合理、可考核。同时，坚持“严”的主基调，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城市道路照明设施管理规定进行养护，预期实现效益可实现性强。

（3）保障措施

我中心对道班日常养护质量进行日常养护巡查和每月路况检查。

2. 资金落实情况

2024 年度客都人家周边公路养护经费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2024 年度客都人家周边公路养护经费预算总额 175.7 万元，累计支付 175.7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由中心丙村道班做好该路段日常养护工作。

（2）管理情况

我中心对道班日常养护质量进行日常养护巡查和每月路况检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对优化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区域经济投资环境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 效率性

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资金落实到工作实处，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2. 公平性

各项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完成对养护范围的日常养护工作，养护质量达到国省道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养护经费得到有效控制，未超预算。在经济效益方面，改善了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了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了区域经济投资环境；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系数，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在生态效益方面，日常养护工作，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继续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非税收入）解决公路养护经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赖文彬

联系电话：0753-252300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养护经费用于国省道日常养护工作。公路日常养护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养护，及时修复受损公路和安全设施，并做好台风、强降雨、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抢险工作，保障公路的安全畅通。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为确保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和车辆通行安全，及时修复受损公路和安全设施，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

（三）绩效目标

由中心各道班做好所属责任路段养护工作，及时修复受损公路和安全设施，保障公路安全畅通，助力构建良好的公路通行环境，持续推进“平安公路”建设，切实保障“百千万工程”项目顺利实施，促进经济的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项目实施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能够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实施路况技术状况水平明显提升，养护经费控制在预算内。在经

济效益方面，构建了良好的交通通行环境；对经济发展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保障了道路交通出行安全，提高群众出行效率；在生态效益方面，日常养护工作，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改善了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为维护“畅、安、舒、美”的公路通行环境，持续推进“平安公路”建设，切实保障“百千万工程”项目顺利实施。

（2）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与预计实现需求相匹配，基本覆盖了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等关键指标，且指标设置与公路养护工作高度相关，指标值合理、可考核。同时，坚持“严”的主基调，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养护，预期实现效益可实现性强。

（3）保障措施

我中心对道班日常养护质量进行日常养护巡查和每月路况检查，对受损公路和安全设施修复情况及时进行检查。

2. 资金落实情况

2024年（非税收入）解决公路养护经费到位率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2024 年（非税收入）解决公路养护经费预算总额 54 万元，累计支付 54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由各道班做好所属责任路段日常养护工作。

（2）管理情况

我中心对道班日常养护质量进行日常养护巡查和每月路况检查，对受损公路和安全设施修复情况及时进行检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对优化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区域经济投资环境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 效率性

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资金落实到工作实处，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2. 公平性

各项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完成对养护范围的日常养护工作，养护质量达到国省道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养护经费得到有效控制，未超预算。在经济效益方面，改善了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了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了区域经济投资环境；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系数，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在生态效益方面，日常养护工作，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继续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新增省道养护经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 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赖文彬

联系电话：0753-252300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9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梅州市新调增普通省道管养权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交函〔2023〕658号）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新调增普通省道管养权移交工作精神，自2024年1月1日起我中心接养区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总站移交的161.164公里新调增省道。公路日常养护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养护，包括路面保洁、桥涵水沟清理、绿化管养、服务设施管护、道路安全设施维护和及时保养、修补道路病害等方面，并做好台风、强降雨、交通事故等突发事件的应急抢险工作，保障公路的安全畅通。

（二）项目决策情况

根据《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梅州市新调增普通省道管养权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交函〔2023〕658号）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新调增普通省道管养权移交工作精神，自2024年1月1日起我中心接养161.164公里新调增省道。

（三）绩效目标

由相关养护公司做好所属责任路段日常养护工作，保障公路安全畅通，助力构建良好的公路通行环境，促进经济的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项目实施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能够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实施路况技术状况水平明显提升，养护经费控制在预算内。在经济效益方面，构建了良好的交通通行环境，对经济发展具有明显的促进作用；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保障了道路交通出行安全，提高群众出行效率；在生态效益方面，日常养护工作，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改善了通行服务水平群众满意度。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根据《梅州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梅州市新调增普通省道管养权移交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梅市交函〔2023〕658号）和区委、区政府有关新调增普通省道管养权移交工作精神，自2024年1月1日起我中心接养区交通运输局地方公路总站移交的161.164公里新调增省道。

（2）目标设置

在目标设置方面，绩效目标与预计实现需求相匹配，基本覆盖了数量、质量、成本、效益和满意度等关键指标，且指标设置与公路养护工作高度相关，指标值合理、可考核。同时，坚持“严”的主基调，严格按照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养护，预期实现效益可实现性强。

（3）保障措施

我中心对养护公司日常养护质量进行日常养护巡查和每月路况检查。

2. 资金落实情况

2024 年新增省道养护经费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2024 年新增省道养护经费预算总额 184 万元，累计支付 184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会计核算规范。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由各养护道班做好所属责任路段日常养护工作。

（2）管理情况

我中心对养护公司日常养护质量进行日常养护巡查和每月路况检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对优化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改善区域经济投资环境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2. 效率性

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资金落实到工作实处，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水平，保障群众出行安全。

2. 公平性

各项工作程序依法依规，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完成对养护范围的日常养护工作，养护质量达到国省道公路养护技术规范标准，养护经费得到有效控制，未超预算。在经济效益方面，改善了区域旅游路线交通通行能力，促进了当地旅游业发展，改善了区域经济投资环境；在社会效益方面，改善了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高了群众出行效率，提升了道路安全系数，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在生态效益方面，日常养护工作，未产生环境污染；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继续做好公路日常养护工作。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梅县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服务费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 梁俊雄

联系电话: 0753-2523003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5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主要对公路设施属性信息采集和自然灾害风险点信息进行采集，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质量检查。普查主要对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管养的公路崩塌、滑坡、路基沉陷与塌陷、水毁等灾害风险点进行采集。在普查填报数据的基础上，进行公路自然灾害风险初步风险评估，并完成上报工作。

（二）项目决策情况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基础性工作。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摸清公路承灾体自然灾害隐患底数的重要手段，可以查明本地区公路承灾体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公路承灾体自然灾害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为全面掌握全区公路自然灾害风险情况，提升防范和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能力，我中心按上级要求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载体普查工作。

（三）绩效目标

本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主要对公路设施属性信息和自然灾害风险点，包括公路崩塌、滑坡、路基沉陷与塌

陷、水毁等灾害风险点信息进行采集，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质量检查。在普查填报数据的基础上，进行公路自然灾害风险初步风险评估，并完成上报工作。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本次普查确保了数据的准确性、真实性和完整性，完善了数据采集成果。已完成管养公路的全部数据采集和上报审核工作，全部上报数据已通过交通运输部审核系统的审核。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一项重大的国情国力调查，是提升自然灾害防治能力的基础性工作。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是摸清公路承灾体自然灾害隐患底数的重要手段，可以查明本地区公路承灾体抗灾能力，客观认识公路承灾体自然灾害风险水平。为有效开展自然灾害防治工作、切实保障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提供权威的灾害风险信息和科学决策依据。

（2）目标设置

对公路设施属性信息和自然灾害风险点，包括公路崩塌、滑坡、路基沉陷与塌陷、水毁等灾害风险点信息进行采集，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质量检查。在普查填报数据的基础上，进行公路自然灾害风险初步风险评估，并完成上报工作。

（3）保障措施

本项目就承灾体普查相关工作做出一系列部署，制定普查实施方案，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 资金落实情况

梅县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服务费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梅县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普查服务费 2024 年预算总额 12.68 万元，累计支付 12.68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

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第一次全国自然灾害综合风险普查工作的通知》（粤财资环〔2021〕98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安排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省级普查工作经费的通知》（粤财综〔2021〕46号）及市交通运输局《关于我市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水路承灾体省级普查工作补助经费分配方案的通知》（梅市交字〔2021〕514号）文件精神，我中心委托梅州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负责梅州市梅县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工作。

（2）管理情况

为全面掌握全区公路自然灾害风险情况，提升防范和抵御自然灾害的综合能力，我中心委托第三方单位梅州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载体普查工作。

本次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主要对公路设施属性信息采集和自然灾害风险点信息进行采集，并对采集的数据进行质量检查。普查主要对中心管养的公路崩塌、滑坡、路基沉陷与塌陷、水毁等灾害风险点进行采集。在普查填报数据的基础上，进行公路自然灾害风险初步风险评估，并完成上报工作。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2. 效率性

提升了自然灾害防治能力、人民自然灾害防范意识。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绩效方面，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群众满意度上都完成了年度指标。

2. 公平性

项目严格按照程序完成第三方单位比选、合同签订等各项前期工作，并严格按照《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技术指南》（第一册 数据采集）和（第二册 数据成果质检）等要求进行编制，同时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梅州市公路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5 月提交了梅县区自然灾害综合风险公路承灾体普查工作报告且数据质量通过了上级检查，根据公路普查采集的数据显示，中心管养的公路共有公路高边坡 66 处，公路风险点 77 处，桥梁 90 座、隧道 2 个。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

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提升了自然灾害防治能力，增强群众自然灾害防范意识；在生态效益方面，数据成果有利于灾害防治，提升出行安全性；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和巡查，做好安全隐患排查工作。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 国道 G205 线梅县区 K2602+339 ~ K2602+473 段重点水

毁修复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 (公章) 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 卓鹏

联系电话: 0753-2523003

填报日期: 2025 年 4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工程费用包含国道 G205 线梅县区 K2602+339 ~ K2602+473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和国道 G205 线梅州市梅县区 K2610+433 ~ K2610+600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分别于 2023 年 7 月、2021 年 8 月通过验收。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为尽快修复公路水毁灾害，保障人民群众安全出行，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实施水毁修复工程。

（三）绩效目标

消除公路水毁边坡地质灾害隐患，项目在合同工期内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并顺利通过验收，着力提升公路抗灾能力，保障群众出行安全，营造良好的交通环境，促进地方经济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已按时保质完成合同，并按时通过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

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国道 G205 线梅县区 K2602+339 ~ K2602+473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国道 G205 线梅州市梅县区 K2610+433 ~ K2610+600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为尽快修复公路水毁灾害，改善该地区的交通条件，我中心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组织实施公路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开展各项前期工作，取得主管部门批复。

（2）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批复及施工合同，中心负责实施的国道 G205 线梅县区 K2602+339 ~ K2602+473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和国道 G205 线梅州市梅县区 K2610+433 ~ K2610+600 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分别于 2023 年 7 月、2021 年 8 月通过验收。

（3）保障措施

我中心设立工程项目部，派出工程技术人员驻扎工地，负责项目部的日常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参与各方的关系，控制工程的

质量、进度和费用，抓好工程的安全、合同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积极向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资金要素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国道G205线梅县区K2602+339~K2602+473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到位率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国道G205线梅县区K2602+339~K2602+473段重点水毁修复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预算总额12.3865万元，2024年累计支付12.3865万元，预算完成率100%。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 管理情况

项目开工后，项目管理人员主要采用巡视的方法，对驻地监理人员和施工单位的工作质量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工程设计标准及规范进行施工。同时，要求施工单位持续加快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材料和机械的调配，根据天气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计划和施工力量，确保能在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如期完工。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2. 效率性

项目按时保质完成建设，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通行效率大大提高。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实际工程方面，消除公路水毁边坡地质灾害隐患，着力提升公路抗灾能力，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在绩效方面，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群众满意度上都完成了年度指标。

2. 公平性

项目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完成立项、勘察设计、招投标等各项前期工作，并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和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同时项目建设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已通过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国省道公路日常养护管理工作，并做好公路隐患排查。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道 S227 线梅县区宝坑至松口变电站段绿化提升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卓鹏

联系电话：0753-2523003

填报日期：2025 年 4 月 27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工程费用包含省道 S227 线梅县区宝坑至松口变电站段绿化提升工程和省道 223 线丙村镇名扬村至三堡大桥段路灯升级改造项目，分别于 2023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通过验收。

（二）项目决策情况

为提高公路美化、亮化水平，提升人民群众出行的舒适性，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投资环境，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实施绿化提升工程和路灯升级改造工程。

（三）绩效目标

项目在合同工期内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并顺利通过验收。项目建成后能够极大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投资环境，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已按时保质完成项目，并通过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

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省道 S227 线梅县区宝坑至松口变电站段绿化提升工程、省道 223 线丙村镇名扬村至三堡大桥段路灯升级改造项目为改善该地区的交通条件，我中心向上级主管部门申请对该段公路进行路况提升，开展各项前期工作，取得主管部门批复。

（2）目标设置

我中心负责实施的省道 S227 线梅县区宝坑至松口变电站段绿化提升工程和省道 223 线丙村镇名扬村至三堡大桥段路灯升级改造项目分别于 2023 年 1 月、2021 年 12 月通过验收。

（3）保障措施

我中心派出工程技术人员负责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参与各方的关系，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费用，抓好工程的安全、合同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积极向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资金要素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省道 S227 线梅县区宝坑至松口变电站段绿化提升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到位率 100%。

（二）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情况

省道 S227 线梅县区宝坑至松口变电站段绿化提升工程等项目工程费用 2024 年预算总额 1.958632 万元，累计支付 1.958632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管理情况

项目开工后，项目管理人员主要采用巡视的方法，对驻地监理人员和承包人的工作质量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工程设计标准及规范进行施工。同时，要求施工单位持续加快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材料和机械的调配，根据天气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计划和施工力量，确保能在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如期完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2. 效率性

项目按时保质完成建设，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通行效率大大提高。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绩效方面，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群众满意度上都完成了年度指标。

2. 公平性

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完成各项工作，公开透明，项目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已通过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普通国省道公路日常养护管理。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国道 G206 线兴宁松陂至丰顺北斗石桥头段改建工程
(梅县段)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公章）

填报人姓名：林益民

联系电话：2523012

填报日期：2025.4.27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国道 G206 线兴宁松陂至丰顺北斗石桥头段改建工程（梅县段），本项目起点位于寮子窝隧道，起点桩号：K2213+822.5，经梅县区径义叶华村、径心村，下穿广梅汕铁路及汕梅高速公路，向东进入丰顺县青谭岗顶，终点桩号：K2219+960，共长 6.138Km。建设主要内容是按原有公路技术标准进行二级路改造及完善附属设施等。

（二）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取得立项批复，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取得施工图批复，于 2018 年 2 月 26 日开工建设，2020 年 10 月 31 日完工，并于 2022 年 3 月 17 日通过交工验收完工。

（三）绩效目标

项目在合同工期内按时保质完成建设任务，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并顺利通过交工验收。项目建成后能够极大改善区域交通条件和投资环境，完善公路网络建设，有效减少交通事故，改善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提升道路安全系数，并符合工程节能设计，并加快形成区域绿色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让沿线群众获得较高幸福感和满足感。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我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已按时保质完成 6.138 公里路面改建，并按时通过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 7333.90 万元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

国道 G206 线是梅州市北部通往江西、南部通往揭阳及汕头的重要干线公路，该线路兴宁水口镇松陂村至丰顺建桥段(约 20 公里)为二级公路，路基宽 8.5 米，路线的极限平纵指标比例较高；丰顺建桥至北斗石桥头(约 27 公里)为三、四级或等外公路，是交通运输部及我省“十二五”期间重点推进的国道改造路段。随着地方经济的发展，国道 G206 线兴宁松陂至丰顺北斗石桥头段的交通瓶颈效应凸显，安全隐患突出，近几年沿线政府和人大代表一直在建议抓紧实施该路段的升级改造。为改善该地区的交通条件，省发展改革委《广东省 2014 至 2017 年政府投资普通国省道项目建设计划》同意建设国道 G206 线兴宁松陂至丰顺北斗石桥头段改建项目，并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取得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立项批复。

(2) 目标设置

根据项目立项批复、施工图设计批复及施工合同，项目路线（梅县段）全长 6.138 公里，原有路基、路面基础上按原二级公路技术标准进行路面改造，工期为 2018 年 2 月 26 日至 2020 年 10 月 31 日，施工图批复预算 7333.90 万元。

(3) 保障措施

我中心在梅县区畚江镇径心村径义道班内设立国道 G206 线兴宁松陂至丰顺石桥头段改建工程（梅县段）项目项目部，并派出两位工程技术人员驻扎工地负责项目部的日常工作。负责项目部的日常管理工作，协调工程参与各方的关系，控制工程的质量、进度和费用，抓好工程的安全、合同管理工作，确保项目顺利实施，同时积极向上争取上级补助资金，为项目实施提供资金要素保障。

2. 资金落实情况。

项建设目费用 13.87706 万元已落实，为区级财政资金。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

项目 2024 年预算总额 138770.6 元，2024 年累计支付工程进度款 138770.6 元，预算完成率 100%。

（2）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会计法》《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实施程序。

项目获得立项批复后，通过询价比选，确定由广东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负责本项目勘察设计，取得施工图设计批复后，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委托第三方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完成施工、监理单位招投标工作，施工中标单位为四川瑞通工程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监理中标单位为梅州市宏达路桥监理有限公司。

（2）管理情况。

项目开工后，项目管理人员主要采用巡视的方法，对驻地监理人员和承包人的工作质量和工程实体质量进行监督检查，严格要求施工单位按照工程设计标准及规范进行施工。同时，要求施工单位持续加快施工进度，合理安排好施工作业人员、材料和机械的调配，根据天气变化等情况及时调整计划和施工力量，确保能在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生产的前提下如期完工。

（三）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

2. 效率性

项目按时保质完成建设，沿线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得到改善，通行效率大大提高。

（四）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实际工程方面，项目全线路面病害得到处理，铺筑了水泥混凝土面层，安防设施得到完善；在绩效方面，项目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群众满意度上都完成了年度指标。

2. 公平性

项目严格按照基建程序完成立项、勘察设计、招投标等各项前期工作，并严格按照施工图设计和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同时项目建设资金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已按时保质完成 6.138 公里路面改建，并按时通过交工验收，工程质量达到《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等级，造价控制在预算 7333.90 万元内。在经济效益方面，区域通行能力大大提高，投资环境得到有效改善；在社会效益方面，群众出行效率、道路安全指数有较大提升；在生态效益方面，有效推动了该地区生态文明建设；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强该段路面日常养护管理，做好项目结算工作，为项目竣工验收做好充分准备。

附件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道S223线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第一、二标临时用地耕地占用税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公章)

填报人姓名：林益民

联系电话：2523012

填报日期：2025.4.27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省道 S223 线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项目是梅州与福建武平、永定相连接的一条重要出省通道，是惠及梅县区东北部片区 20 万群众的民生工程。项目主线起点位于梅县区与蕉岭县交界处高陂壁，经松源镇、桃尧镇、松口镇，终点位于雁洋镇剑英大桥东北侧，接入现有省道 S223 线，路线全长 67.663 公里，其中主线长 51.55 公里，松源支线长 6.17 公里，桃尧支线长 9.742 公里，为一、二级公路改建，总投资为 33.28 亿元。项目全线共分七个标段实施，于 2019 年开始动工建设，目前已建成一、二级公路 19.67 公里（第四、五、六标段），在建二级公路 30.13 公里（第一、二标段）。

(二)项目决策情况

项目于 2017 年 1 月取得立项批复，于 2018 年 10 月取得施工图批复，于 2018 年 9 月开工建设，其中第一、二标段于 2022 年 11 月动工建设。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因项目建设需要使用临时用地，已依规申请取得临时用地许可证，根据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办理占用耕地手续通知书》相关要求，项目第一、二标段临时占用农用地需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缴纳耕地占用税 222.25 万元。

(三)绩效目标

按照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办理占用耕地手续通知书》相关要求，及时缴纳耕地占用税 222.25 万元。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我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已按时保质完成 222.25 万元耕地占用税缴纳，资金支付符合区级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规定，费用控制在预算金额 222.25 万元内。在经济效益方面，保障项目工程顺利实施；在社会效益方面，有效提升交通基础设施服务水平；在生态效益方面，对周边耕地起到保护作用；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 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

梅县区东北片区交通状况严重滞后，路网结构薄弱，既未通高速公路，也无国道主干道，省道 S223 线是该片区等级最高和最重要的道路，但现有公路等级低，线形差，弯多路窄，行车速度慢、安全性能差，严重制约当地旅游业乃至经济的发展。为确保省道 S223 线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项目第一、二标段顺利实施，需要临时使用松源镇、桃尧镇、松口镇部分土地用作预制梁厂、钢筋加工场、拌合站、弃土场，并依规取得临时用地许可证，根据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办理占用耕地手续通知书》要求，需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缴纳耕地占用税 222.25 万元。

(2) 目标设置

根据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办理占用耕地手续通知书》要求，按时保质缴纳 222.25 万元耕地占用税。

(3) 保障措施

我中心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锚定目标任务，积极协调各方，强化要素保障，多措并举加快项目建设推进，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中心成立省道 S223 线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项目建设指挥部，依规申请项目各类建设费用，确保相关费用及时拨付到位，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 资金落实情况

项目耕地占用税 222.25 万元已落实，为区级财政资金。

(二)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情况

项目 2024 年本级预算总额 222.25 万元，2024 年累计支付耕地占用税 222.25 元，预算完成率 100%。

(2) 支出规范性

我中心严格按照专项资金使用的管理要求，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

府会计制度》《广东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试行办法》等的规定，取得的项目专项资金，按照批准的指定项目和用途使用，专款专用，单独核算。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和政府采购制度等有关规定，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财务规章制度规定的开支范围及开支标准，建立健全支出管理制度，加强支出的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的有效性。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项目第一、二标段依规申请取得临时用地许可证（梅市自然资梅县区（临）字2024-5号、梅市自然资梅县区（临）字2024-7号、梅市自然资梅县区（临）字2024-9号），根据梅州市自然资源局梅县分局《办理占用耕地手续通知书》（编号：梅县区2024年29号、梅县区2024年31号、梅县区2024年33号）相关要求需缴纳222.25万元耕地占用税，我中心依规向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申请拨付耕地占用税222.25万元。

(2) 管理情况

我中心严格规范资金收支管理，按时保质完成耕地占用税222.25元支出目标。

(三)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项目工程正有序建设中，预制梁厂、钢筋加工场、拌合站、弃土场用地已解决。

2. 效率性

项目耕地占用税资金已在2024年9月30日按时完成支出。

。

(四)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在实际工程方面，项目临时用地得到保障，预制梁厂、钢筋加工场、拌合站、弃土场用地已投入使用，工程正紧张有序建设中。

2. 公平性

项目严格遵守用地规范，按相关程序申请临时用地并获得许可证，同时依规向梅州市梅县区人民政府申请拨付费，同时严格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的各项制度和规范进行支出。

五、主要绩效。

按时保质完成222.25万元耕地占用税缴纳，资金支付符合区级财政资金相关管理规定，费用控制在预算金额222.25万元内。在经济效益方面，保障项目工程顺利实施；在社会效益方面，有效提升交通基础设施服务水平；在生态效益方面，对周边耕地起到保护作用；在满意度指标方面，群众满意度 $\geq 95\%$ 。

六、存在问题。

无。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持续加快推动省道S223线松源至雁洋段（出省通道）改建工程第一、二标建设，争取项目早日完工。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补助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刘丹

联系电话：0753-2523009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名称为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部分纳入预算。本项目为保障公路队伍稳定，促进公路事业健康发展，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2018年5月11日区政府常务会议做出决定，同意从2018年1月1日起区公路局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事业编制退休人員工资福利及事业编制退休人员死亡后的抚恤金、丧葬费等减去社保核发后的差额部分纳入区财政局核拨，2024年差额部分预算377万元。

（二）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是延续性项目，自2018年开始实施。2024年度本项目全年预算数为377万元，开始时间为2024年1月1日，计划完成时间为2024年12月31日。

（三）绩效目标。

为保障公路队伍稳定，促进公路事业健康发展，使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本项目实施后，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改善了退休职工的生活，让退休职工更好地安度晚年。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将 118 位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部分纳入预算，每月按时足额发放，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促进公路事业的健康发展。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论证决策。

本中心人力资源部门根据 2023 年 10 月底退休人员人数及相关政策测算 2024 年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的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福利待遇差额。

（2）目标设置。

2024 年 118 位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部分纳入预算约 377 万元。

（3）保障措施。

本项目是依据 2018 年 5 月 11 日区政府常务会议纪要决定，制度完整，计划安排合理。

2. 资金落实情况。

（一）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付。

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部分纳入预算全年预算数 377 万元，累计支付 368.47 万元，预算完成率 98%。

(2) 支出规范性。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会计核算规范。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 管理情况。

我中心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相关制度执行，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部分纳入预算按时按质完成。

(二)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通过增加退休人员的退休待遇，提高退休人员的消费水平，通过消费促进经济增长。

2. 效率性。

无

(三) 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通过增加退休人员的退休待遇，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促进公路事业的健康发展。

2. 公平性。

通过增加退休人员的退休待遇，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更好地安度晚年。

五、主要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完成数量。

目标：将 118 位参保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事业编制退休人员相关福利待遇的差额部分纳入预算。完成情况：已完成。

(2) 项目完成质量。

目标：发放率 100%。完成情况：本项目发放率 100%，已完成。

(3) 项目实施时效。

目标：每月按时发放。完成情况：每月按时发放，已完成。

(4) 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目标：本项目年初预算 377 万元。完成情况：已完成 368.47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目标：通过消费促进经济增长。完成情况：通过增加退休人员的退休待遇，提高退休人员的消费水平，通过消费促进经济增长，已完成。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目标：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更好地安度晚年。完成情况：保障了公路队伍稳定，促进公路事业健康发展，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改善了退休人员生活，让退休人员更好地安度晚年。

(3) 项目实施的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目标：提高了退休人员满意度。完成情况：保障了退休人员退休待遇，大大提高了退休人员满意度。

六、存在问题。

中心退休职工的住房维修和物业补贴以及节日补助仍未列入区级财政预算，中心为确保职工队伍稳定，我中心只能垫付退休人员费用，势必造成无预算开支情况。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作为负责项目建设管理的单位，本项目的实施达到预期目标，保障了公路队伍稳定，促进公路事业健康发展，让退休职工享有同等退休待遇，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改善了退休人员生活，让退休人员更好地安度晚年。

附件 4

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补助

区级项目主管部门：（公章）梅州市梅县区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人姓名：刘丹

联系电话：0753-2523009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10 日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名称为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补助。本项目为保障公路队伍稳定，促进公路事业健康发展，解决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缺口，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福利及在职人员工资，让在职和退休职工享有同等待遇，促进公路事业的健康发展，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补助预算 219 万元。

（二）项目决策情况。

本项目是新增项目。2024 年度本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19 万元，开始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计划完成时间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三）绩效目标。

为保障公路队伍稳定，有效防范化解社会风险，凝心聚力打赢“百千万工程”攻坚战，促进公路养护事业健康发展。

二、绩效自评工作组织情况

中心高度重视绩效自评工作，立即组织人员研究分析论证项目情况，明确人员责任分工，将绩效自评工作分配至相关部门，立即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三、绩效自评结论

按照年初设定的目标，解决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缺口，按时足额发放退休人员福利及在职人员工资，让在职和退休职工享有同等待遇，促进公路事业的健康发展。

四、绩效指标分析

（一）决策分析

1. 项目立项情况。

(1) 论证决策。

本中心人力资源部门根据 2024 年 10 月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人数及相关政策测算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

(2) 目标设置。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缺口预算约 219 万元。

(3) 保障措施。

我中心负责实施的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确保相关费用及时拨付到位，确保项目顺利实施。

2. 资金落实情况。

(一) 管理分析

1. 资金管理。

(1) 资金支付。

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全年预算数 219 万元，累计支付 73.12 万元，预算完成率 33%。

(2) 支出规范性。

项目资金严格按照预算执行，事项支出合规，资金管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会计核算规范。

2. 事项管理。

(1) 实施程序。

本项目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实施，程序规范。

(2) 管理情况。

我中心严格按照项目管理相关制度执行，2024 年 11、12 月份人员经费按时按质完成。

(二) 产出分析

1. 经济性。

通过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待遇，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消费水平，通过消费促进经济增长。

2. 效率性。

无

（三）效益实现度分析

1. 效果性。

通过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待遇，让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享有同等待遇，促进公路事业的健康发展。

2. 公平性。

通过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待遇，让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享有同等待遇，更好地保障职工生活。

五、主要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目标：资金到位率 100%。完成情况：已完成。

（2）项目完成质量。

目标：发放率 100%。完成情况：本项目发放率 33%，由于财政指标 2024 年 12 月 26 日到达零余额用款账户，年底财政收回用款额度，支付时间仓促，来不及支付。

（3）项目实施时效。

目标：按时发放。完成情况：按时发放，已完成。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目标：本项目年初预算 219 万元。完成情况：已完成 73.12

万元。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目标：通过消费促进经济增长。完成情况：通过保障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的待遇，通过消费促进经济增长，已完成。

(2) 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目标：让在职和退休职工享有同等待遇，保障公路队伍稳定。完成情况：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保障职工生活，保障公路队伍稳定。

(3) 项目实施的服务对象满意度分析。

目标：提高了在职和退休人员满意度。完成情况：提高了在职和退休人员满意度。

六、存在问题。

中心存在二类差额拨款职工，以及退休职工的住房维修和物业补贴以及节日补助仍未列入区级财政预算；中心为确保职工队伍稳定，我中心只能垫付在职人员和退休人员费用，势必造成无预算开支情况。

七、下一步工作计划。

作为负责项目建设管理的单位，本项目的实施达到预期目标，保障了公路队伍稳定，促进公路事业健康发展，让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享有同等待遇，解决职工的后顾之忧，保障职工的日常生活。